

证券代码：837390

证券简称：威猛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

威猛股份

NEEQ : 837390

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Henan Winner Vibrating Equipment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李惠萍
职务	董事、董事会秘书
电话	0373-7080334
传真	0373-7080334
电子邮箱	weimengdsh@163.com
公司网址	www.winnergroup.com.cn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河南省新乡县工业路 1 号；4537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96,707,643.54	217,112,422.84	36.6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46,191,137.64	121,533,658.75	20.29%
营业收入	185,005,645.72	120,873,612.54	53.0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7,396,561.34	13,356,750.31	105.1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27,226,797.56	11,168,720.69	143.7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9,645,610.71	7,638,032.81	-226.28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0.26%	11.63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83	0.40	107.5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83	0.40	107.5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4.43	3.68	20.38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 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 条件股 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6,122,688	18.55%	14,336,240	20,458,928	61.99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,480,932	4.49%	0	1,480,932	4.49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4,170,688	12.64%	10,000	4,180,688	12.67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有限售 条件股 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6,878,312	81.45%	-14,336,240	12,542,072	38.01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,442,798	13.46%	0	4,442,798	13.46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2,512,072	37.91%	30,000	12,542,072	38.01%

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总股本	33,001,000	-	0	33,001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129				

2.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王延益	5,923,730	0	5,923,730	17.95%	4,442,798	1,480,932
2	王思民	5,141,676	0	5,141,676	15.58%	3,856,257	1,285,419
3	王玲玲	2,757,311	0	2,757,311	8.36%	2,067,984	689,327
4	牛陆艺	2,099,120	0	2,099,120	6.36%	0	2,099,120
5	王善巨	1,610,369	0	1,610,369	4.88%	1,207,777	402,592
合计		17,532,206	0	17,532,206	53.13%	11,574,816	5,957,39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股东王延益与王思民系父子关系，王延益与王玲玲系父女关系，王思民与王玲玲系兄妹关系，其余股东不存在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自然人股东王延益直接持有公司 5,923,73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95%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。王延益先生与王思民先生是父子关系，王延益先生与王玲玲女士是父女关系，具有直系亲属关系，王延益先生与王延培先生是兄弟关系，故上述三人与王延益为一致行动人。股东王思民持有公司 15.58% 的股权，股东王玲玲持有公司 8.36% 的股权，股东王延培持有公司 0.49% 的股权，实际控制人王延益实际可以控制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42.38%。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□不适用

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。

1、2017 年 4 月 28 日，财政部以财会[2017]13 号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。2017 年 5 月 10 日，财政部以财会[2017]15 号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 年修订）》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。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。

2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、计量和列报，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。

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 年修订）》之前，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；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。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 年修订）》之后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其他收益；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营业外收支。

3、2017 年 12 月 25 日，财政部财会[2017]30 号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。本公司在 2017 年度利润表中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，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列报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，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，并相应追溯重述了 2016 年度利润表会计政策变更。2016 年累积影响数：资产处置收益-57,676.46 元，营业外支出-57,676.46 元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□适用√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√适用□不适用

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2 户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(1) 2017 年 6 月 29 日成立全资子公司河南金微星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，决定由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，出资方式为货币，出资比例 100%。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实际出资 20 万元人民币。

(2) 2016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

的议案》并发布公告编号 2016-019 公告，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威猛国际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香港中环湾仔罗马道 53-55 号恒泽商业大厦，注册资本 10 万港币，经营范围为进出口贸易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完成开户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9 日